

**监警会与投诉及内部调查科
联席会议(公开部分)**

日期：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

时间：下午三时三十五分

地点：监警会秘书处会议室

出席者：

监警会

王沛诗女士, SBS, JP	(主席)
易志明议员, SBS, JP	(副主席)
陈振英议员, JP	(副主席)
吴永嘉议员, BBS, JP	(副主席)
陈锦荣先生, MH, JP	
朱永耀先生	
欧楚筠女士, JP	
李晓华女士	
李家仁医生, BBS, MH, JP	
黄至生教授	
王家扬先生	
罗孔君女士, BBS, JP	
余黎青萍女士, SBS	
陈正欣博士, MH	
陈美宝女士	

警方

林晓彤女士, 监管处处长
曾艳霜女士, 警务处助理处长 (服务质素)
欧阳敏仪女士, 投诉及内部调查科总警司
陈宪钧先生, 投诉警察课高级警司
陈惠明先生, 投诉警察课特别调查队高级警司
陈丝婷女士, 投诉警察课总部警司
胡妙仪女士, 刑事部刑事支持警司

秘书处

梅达明先生, 秘书长
刘雅洁女士, 署理副秘书长 (行动)
胡韵珊女士, 副秘书长 (管理)
陈敏仪女士, 法律顾问

因事缺席者 邝永铨先生
彭韵僖女士, BBS, MH, JP
杨华勇先生, JP
陈黄丽娟博士, SBS, MH, JP
李文斌先生, MH, JP
余汉坤先生, MH, JP

第二部分 公开会议

开会辞

主席欢迎各与会者出席是次联席会议。

I. 通过2022年6月21日的会议纪录 (公开部份)

2. 上次会议纪录（公开部分）并无修订建议，获一致通过。

II. 「保护及支持易受伤害证人」简报

3. 刑事部刑事支持警司就警方在加强保护易受伤害证人和性暴力受害者的策略作出简报。
4. 她介绍了警方所采用的多专业合作模式，以及与其他政府部门和非政府机构合作的相关措施。她亦着重介绍了一些新颁布的措施，包括（一）加强与律政司的合作以加快处理虐待儿童个案；（二）成立「易受伤害证人支持队」，专业地处理涉及易受伤害证人的案件；及（三）「童行・同心」保护儿童计划以加强公众保护儿童安全的意识。
5. 陈锦荣先生关注警方处理受害人个人资料和敏感个案数据。刑事部刑事支持警司解释，警方遵循完善的信息保安政策，通过适当的访问控制，安全处理所有案件详情和个人资料。此外，为保障私隐及安全，专供与易受伤害证人晤谈的特别会面室的地点亦会保密。
6. 李家仁医生提出，教师和学校工作人员能够观察学生的健康状况以及辨识任何虐待迹象，在识别及报告虐待儿童案件方面发挥关键作用。他强调，加强地区性工作层面上的警校合作至关重要。监管处处长向联席会议保证，警方会认真对待所有举报虐待儿童个案，并会继续重视与教育界共同努力保障儿童的福祉。警方将全力支持特区政府推展强制通报怀疑虐待儿童个案的法例。

7. 陈正欣博士同意持份者之间有效合作有助于尽早发现虐待儿童个案。他补充，在育儿机构及场所安装闭路电视摄像机或有助及时通报此类个案，然而，相关机构应在儿童安全和私隐问题的考虑之间取得平衡。警务处助理处长（服务质素）响应，警方将会继续与有关界别保持紧密联系，并提供必要的协助以落实改善措施。
8. 余黎青萍女士补充，应提醒学界遵从教育局发布的「处理怀疑虐待儿童及家庭暴力个案」指引。她建议电影、报刊及物品管理办事处可考虑检讨规管淫褻及不雅内容播放的相关条文，从而尽量减低对年青一代的负面影响。
9. 陈美宝女士赞扬警方在公众教育和宣传活动方面采取积极的态度和措施，以提高社会对保护儿童的意识。她鼓励警方就此继续努力及采取措施。
10. 李晓华女士询问警方如何保障易受伤害受害者的权利和福利。刑事部刑事支持警司响应时解释，当警方接获怀疑虐待儿童报案后，会尽快与其他专业人士召开「多专业个案会议」，厘定恰当的福利计划。在很多情况下，社会福利署可以安排住宿，以确保受害人的安全和福利。
11. 陈振英议员询问「易受伤害证人支持队」成员人数与举报虐待个案的比例，以及是否会扩大支持队。刑事部刑事支持警司响应，2021年共有超过1,200宗虐待儿童个案。换言之，去年一名支持队成员需要处理大约8至10宗虐待儿童个案。尽管如此，支持队一直采取积极的招聘策略，并加强对在职员工的培训，以应对未来的挑战。
12. 主席赞扬警方透过执法和教育，致力维护易受伤害证人的最佳利益和权利。她期待在社会上建立一种及时通报各类虐待个案的文化。
13. 秘书长感谢警方提供内容详尽的简报，当中介绍了警方处理涉及易受伤害受害者个案的多专业合作策略。他注意到易受伤害受害者的投诉数字有所下降，并认为相关举措确实有效。

III. 报告事项

(a) 投诉警察课的每月统计数字

14. 投诉警察课高级警司汇报，2022年首8个月共录得763宗须汇报投诉，较2021年同期的935宗须汇报投诉减少172宗（减幅为18.4%），较2020年同期的747宗须汇报投诉增加16宗（增幅为2.1%）。有337宗个案透过「表

达不满机制」解决，较2021年同期的336宗增加1宗，较2020年同期的345宗减少8宗。须汇报投诉的分项数字详见附件-表1。

(b) 有关《逃犯条例》拟议修订的大型公众活动衍生的投诉统计数据

15. 投诉警察课特别调查队高级警司向联席会议汇报与《逃犯条例》相关的最新投诉个案数据。截至2022年8月31日，共收到1,949宗投诉，包括618宗须汇报投诉（31.7%）及1,331宗须知会投诉（68.3%）。与《逃犯条例》相关的须汇报投诉分项数字详见附件-表2。

(c) 投诉警察课刑事及违返纪律事项一览表

16. 投诉警察课高级警司报告相关信息已于会前交予监警会委员参考，就此未接获任何问题。

IV. 其他事项

17. 议事完毕，会议于16时30分结束。

(陈丝婷)
联席秘书
投诉及内部调查科

(胡韵珊)
联席秘书
独立监察警方处理投诉委员会

表 1 - 须汇报投诉的分项数字及比较

年份 (1月 - 8月)		2022	2022年与2021年比较	2022年与2020年比较
须汇报投诉个案 (总数)		763	-18%	+2%
轻微	疏忽职守	419 (55%)	-17%	+23%
	行为不当/态度欠佳	281 (37%)	-18%	+14%
	粗言秽语	14 (2%)	-30%	+0%
	小计	714 (94%)	-18%	+18%
严重	殴打	38 (5%)	-21%	-57%
	恐吓	2 (0.3%)	-67%	-80%
	滥用职权	7 (0.9%)	-50%	-82%
	捏造证据	2 (0.3%)	+100%	-67%
	小计	49 (6%)	-29%	-66%

表 2 - 与《逃犯条例》相关的须汇报投诉个案的分项数字

轻微	疏忽职守	105 (17%)
	行为不当	184 (29%)
	没有礼貌	42 (7%)
	粗鲁无礼	11 (2%)
	粗言秽语	11 (2%)
	警务程序	2 (0.3%)
小计		355 (57%)
严重	殴打	113 (18%)
	恐吓	11 (2%)
	滥用职权	137 (22%)
	捏造证据	2 (0.3%)
小计		263 (43%)
总数		618
已呈交监警会审核的数目	小计	586 (95%)
尚未呈交监警会审核的原因	因「有案尚在审理中」而暂停调查	30 (5%)
	仍在调查中	1 (0.2%)
	报告撰写中	1 (0.2%)
	小计	32 (5%)